

绍兴市柯桥区妇女联合会(汇总)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

目录

一、概况.....	(2)
(一) 部门职责.....	(2)
(二) 机构设置.....	(3)
二、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3)
三、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1)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2)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12)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2)
四、名词解释.....	(20)

一、概况

（一）部门职责

妇联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各族各界妇女的群众组织，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妇联的基本职能是，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促进男女平等。绍兴市柯桥区妇女联合会（以下简称区妇联）的主要职责是：

1. 坚持妇联组织和妇联工作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以及区委、上级妇联的指示和决定，组织动员、教育引导、联系服务全区妇女群众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道路，在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中发挥积极作用。

2. 指导全区各级妇联依法依规开展妇女儿童工作，落实区妇女代表大会的决议；联系团体会员，并给予业务指导。

3. 调查研究全区妇女儿童的情况和问题，及时向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妇联反映并提出建议。

4. 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推动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教育引导广大妇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提升综合素质，实现全面发

展；发挥妇女在社会和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宣传表彰优秀妇女典型，培养、推荐女性人才。

5. 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政策和规范性文件的制定，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促进妇女参政。

6. 加强与各族各界妇女的联系，巩固和扩大妇女大团结；加强同港澳台地区及华侨妇女的联谊，积极发展同国内外妇女组织和妇女的友好交往，增进友谊、促进合作。

7. 承担区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

8. 承担区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

9. 承办区委、区政府、上级妇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绍兴市柯桥区妇女联合会(汇总)部门决算包括：柯桥区妇女联合会本级决算、所属绍兴市柯桥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决算。

纳入绍兴市柯桥区妇女联合会(汇总)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绍兴市柯桥区妇女联合会
2. 绍兴市柯桥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二、2020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0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382.60 万元，支出总计 382.6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各增加 21.2 万元，增长 5.86%。主要原因是：新增下属事业单位绍兴市柯桥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2020 年 3 月获得法人证，4 月有 2 名工作人员入职。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82.60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382.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66.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15.9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82.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8.74 万元，占 75.47%；项目支出 93.85 万元，占 24.5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82.60 万元，支出总计 382.60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各增加 21.2 万元，增长

5.86%。主要原因是新增下属事业单位绍兴市柯桥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2020年3月获得法人证，4月有2名工作人员入职；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345.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6%，主要原因是新增下属事业单位绍兴市柯桥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2020年3月获得法人证，4月有2名工作人员入职，该单位无年初预算安排。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6.6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83%。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4.26万元，增长4.05%。主要原因是新增下属事业单位绍兴市柯桥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6.6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97.31万元，占81.09%；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5.04万元，占1.37%；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9.47万元，占5.31%；卫生健康（类）支出13.30万元，占3.63%；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类）支出31.55万元，占8.6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45.91万元，支出决算为366.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主要原因是新增下属事业单位绍兴市柯桥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92.18万元，支出决算为202.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绍兴市柯桥区妇女联合会9月份有人员调入。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1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增下属事业单位绍兴市柯桥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2020 年压减专项开支。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8.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67.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住房公积金、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交通费用、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公用经费 21.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9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17%。与 2019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94 万元，主要原因是此经费为绍兴市柯桥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工程项目经费，未列入年初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9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15.94 万元，占 100.0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4 万元，主要原因是此经费为绍兴市柯桥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工程项目经费，未列入年初预算。其中：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经费为绍兴市柯桥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工程项目经费，未列入年初预算。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国有资本经营（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预算没有安排。其中：

本部门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未发生此项业务活动。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19年度相比，没有发生变化，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未发生此项业务活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19年度相比，没有发生变化，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未发生此项业务活动；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19年度相比，减少0.17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2019年的公务接待费1700元为接待景宁县妇联调研产生的公务接待费，2020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我部门进一步落实厉行节俭有关规定，减少公务接待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发生此项业务活动。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未发生此项业务活动。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本

部门未发生此项业务活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未发生此项业务活动。2020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未发生此项业务活动。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0 团组，累计 0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团组，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团组，0 人次。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3.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 9 月绍兴市柯桥区妇女联合会有人员调入，且新增下属事业单位绍兴市柯桥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该单位运行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比 2019 年度增加 2.98 万元，增长 17.77%，主要原因是新增下属事业单位绍兴市柯桥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妇联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绍兴市柯桥区妇女联合会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74.1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9.02%。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本年无部门评价。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绍兴市柯桥区妇女联合会在 2020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中反映妇联各类活动专项，妇女一块钱专项及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妇联各类活动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16 万元，执行数为 37.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评选、表彰巾帼文明岗，广泛地发现、推荐、选树、宣传优秀妇女典型；二是做好了三八妇女节系列活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经费使用方向不够丰富。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管理水平，进一步科学使用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妇联各类活动专项								
主管部门	绍兴市柯桥区妇女联合会			实施单位	绍兴市柯桥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9.16	39.16	37.76	96.4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16	39.16	37.76	96.4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利用专项资金，更好履行妇联职责，提高妇联工作覆盖面，专项执行率达到 100%				专项执行率达到 96.42%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八”节系列活动数	≥6个	8个	20	20		
		“三八”节参与人数	≥200人	系列活动参与人数约有260人	30	30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各类活动宣传工作及时性	及时	各类活动宣传及时, 1-2天内推出相关微信	20	20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覆盖区域	全区	宣传覆盖全区	15	15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活动反响良好, 无不满意反馈	15	15	
			指标2: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input type="radio"/>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 90~80分(含)为“良”, 80~60分(含)为“中”, 低于60分为“差”。			

妇女一块钱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29.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评选、表彰最美家庭；二是开展巾帼志愿活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经费使用方向不够丰富。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管理水平，进一步科学使用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妇女一块钱专项						
主管部门		绍兴市柯桥区妇女联合会			实施单位		绍兴市柯桥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29.21		97.3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29.21		97.3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利用专项资金，更好履行妇联职责，做好妇儿相关工作，专项执行率达到 100%			专项执行率达到 97.37%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寻找最美家庭	16 户	寻找并表彰最美家庭 16 户	20	20	
			开展巾帼志愿服务	≥100 次	开展巾帼志愿活动 830 余次	30	3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女性创新创业	推动创业联盟发展，促进创业就业	推动创业联盟发展，促进创业就业	20	2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微信公众号维护吸粉固粉	保持稳定，酌情上涨	微信公众号粉丝数保持稳定，酌情上涨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活动反响良好，无不满反馈	15	15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input type="radio"/>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每周二上午、每周四全天提供免费律师咨询；二是开展婚姻家庭知识、法律法规等宣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经费使用方向不够丰富。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管理水平，进一步科学使用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专项							
主管部门		绍兴市柯桥区妇女联合会		实施单位		绍兴市柯桥区妇女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4.9		98.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4.9		98.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利用专项资金做好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工作，专项执行率达到 100%			专项执行率达到 98.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免费律师咨询	每周二上午、每周四全天提供免费律师咨询	每周二上午、每周四全天提供免费律师咨询	20	20		
			接待来访来电	≥30 次	77 次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政策法规、婚姻家庭、亲子沟通等方面的咨询和纠纷调解、法律援助申请等服务	提供相关服务	提供相关服务	20	20	
		开展婚姻家庭知识、法律法规等宣传	提高知晓率	线上宣传活动 30 期，提高婚姻家庭知识、法律法规等知晓率	25	2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妇女群众满意度	≥98%	98%	15	15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input type="radio"/>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	--	--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物（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物（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19.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

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